

第55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 哈迪德(阿尔及利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姆塞莱先生

目 录

议程项目137: 第二期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经费的筹措(续)

组织工作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94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8/SR.55
18 April 199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94-80515 (c)

下午7时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37: 第二期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经费的筹措(续)(A/C.5/48/L.48)

1. KELLY先生(爱尔兰)介绍关于第二期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经费筹措问题的决议草案A/C.5/48/L.48及在非正式协商中提出的各项修订。在第1段之前增加了一个新的段落,这一段为:“注意到截至1994年3月22日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的缴款情况,包括尚未缴付的153 104 873美元。”在先前第5段中,方括号中的“独立”二个字应删去。将前第11段中的“按时、足额”改为“足额及时”。

2. 尽管经过了长时间的辩论,但由于一个会员国有不同意见,委员会仍未能就第12之二段达成一致意见,因此就把这段删去。应在正式会议上宣读已达成一致意见的这个段落,这一段为:“对第二期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特别帐户的高额拖欠缴款及因此造成的现金流动问题表示关切,请秘书长在政治高层上促请那些其拖欠缴款实质上造成这个问题国家注意,以便确保缴付这些拖欠款项,并尽量减少若非如此其他国家要接受更高摊款额的必要性;”。

3. 先前的第14段反应了委员会决定为第二期联合国索马里行动(第二期联索行动)的特别帐户拨款毛额6.394亿美元,供1993年11月1日至1994年5月31日期间使用。在前第15段中,考虑到根据大会第48/471号决定已分摊的毛额1.26亿美元(净额1.25亿美元),大会决定为1993年11月1日至1994年5月31日期间另外分摊毛额5.132亿美元(净额5.052亿美元)。

4. 应删掉第17之二和第17之三段,并改为:“请秘书长考虑到在一些维持和平行动中留下的未支配余额,研究保留会员国在维持和平行动未支配余额中的份额的可行性,直至会员国为所涉期限付清拖欠的摊款,并根据议程项目138,在1994年5月31日之前向大会提出报告;”。不言而喻,秘书长的报告将由第5委员会根据议程项目124(改善联合国的财政情况)进行审议。在前第18段中,方括号的两部分应改为毛额154 885 034美元(净额152 664 834美元)的款额应由各会员国按照本决议所定办

办法分摊”。在前第19段中，大会请秘书长提出如决定把第二期联索行动的任务延续到目前商定的日期之后的概算。但这些概算必须在1994年7月15日、而不是1994年9月1日之前提出。

5. 主席回答荷兰代表提出的问题。他说，他认为所有的议事规则都已得到遵守。因此，他建议委员会通过订正后的决议草案。

6. 就这样决定。

7. GRANT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政府多次表明、特别是柯林顿总统在1993年9月的发言以及通过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奥尔布赖特女士表明，美国打算全额支付分摊的会费和拖欠的款项。此事已提请国会注意。奥尔布赖特女士在向众议院发言时指出，如果她能得到美国及时全额履行其所承担的财政义务的保证，她就能更好的施加压力，以实现美国所要求的改革。的确，美国仍未及时交纳其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摊款。

8. 美国代表团反对通过第12之二段，因为美国并不相信，该段中提到的把欠款与增加摊款挂钩的作法已证明有效。委员会成员无法从秘书处得到关于在大多数会员国未支付摊款的情况下，联合国如何成功的进行维持和平行动的详细报告。的确，偿还部队派遣国的费用是太晚了，有些基金是从其他行动的帐户中转过来的，但没有理由提出，因一些国家拖欠的款项会迫使其他会员国接受若非如此则不需分摊的更高款额。

9. 最后，他对决定在向委员会提出的关于非正式协商结果的说明中提到一个会员国的立场这一点表示遗憾。美国代表团认为，第五委员会行使职能的基本原则之一是，第五委员会应尽力达成使所有代表团满意地协商一致意见。美国代表团正是以这种精神参加、并将继续参与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非正式协商的。

10. STITT先生(联合王国)说，他对通过经修订的决议草案表示欢迎，但他感到遗憾的是，第12之二段没有被包括在内。这个段落反映了那些及时全额交纳了分摊款额的国家、以及那些因其派遣大批特遣队而欠负大批款项的国家的忧虑。大多数

代表团同意这个看法,这并不是针对任何一个代表团的,他打算在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重新提出这个问题。

11. GGICOCHEA夫人(古巴)感到遗憾的是,由于有人试图把与审议中的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问题无关、但与议程项目138(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行政和预算问题)和124(改善联合国的财政情况)有关的内容包括在内,因而使第五委员会的谈判非常艰难。古巴代表团赞成订正文本中的第17之二段,并希望尽管有一些技术困难,仍应根据议程项目124提交一份研究报告。尽管古巴代表团同意前第18段,但他强调指出,跨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只能是一个例外情况,这方面的决定应在审议每个决议草案的过程中作出,同时应在议程项目121(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之下审议执行委员会本身的作用。尽管他对主席核准所采取的程序这一点表示欢迎,但他对没有继续采取允许各代表团随时参加或不参加协商一致意见的作法表示遗憾。

12. ROTHEISER女士(奥地利)提出,奥地利已全额缴付了维持和平行动的摊款及根据联合国经常预算分摊的会费。他说,他对由于1国代表团不同意,而没有通过第12之二段这一点表示遗憾。奥地利代表团将尽力使委员会能在议程项目138下再次审议这个问题。

13. BOIN先生(法国)说,他认为最好采取具体情况具体处理的办法,因为这样才有可能确定实质性问题和起草准则。他对必须删除第12之二段表示遗憾。他认为,把欠款和新的分摊比额挂钩是理所当然的,因为这能说明尽管发生了各种情况,但联合国是如何尽力发挥职能的。第5委员会未能接受旨在那些已交付了分摊了会费的国家之间分配为支配余额的提案,而只是再次决定请秘书长提交一份报告,这是令人遗憾的,在计算机时代,任何可能出现的技术问题都不是不可征服的,然而人们却对第五委员会作出切合实际的决定的能力表示怀疑。

14. SPAANS先生(荷兰)说,尽管决议草案有一些缺陷,但荷兰代表团仍参加了协商一致意见,并注意到所采取的方法。在审议其他维持和平行动时,荷兰将继续

提出有助于改善联合国财政情况的提案,并希望其他代表团也这样做。令人遗憾的是,提供特遣队并缴纳分摊的会费的国家不得不承担不相称的重担,这种制度似乎并不鼓励各国及时按时缴纳摊款。

15. 他对没有通过第12之二段表示遗憾,把这段加在决议草案中本来是为了支持秘书长为改善联合国的财政状况所进行的努力。他要求把这段列入简要记录中。此外,所有代表团能表现出其他代表团所表现出的灵活性,并敦促所有会员国履行他们所应承担的财政义务。

16. KUZNETSOV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在非正式协商中就审议中的决议草案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表示欢迎。但俄罗斯代表团对所采取的程序表示关切。只把某一个会员国列出来的作法是很少见的;这种做法不利于形成必要的合作气氛。因此,不应成为先例。俄罗斯代表团同意在必要时作出让步,并希望所有其他代表团也表现出同样的灵活性,以维持第五委员会近年来所有的协商一致精神。

组织工作

17. GOUMENNY先生(乌克兰)说,乌克兰代表团同意在前一次会议上就关于把会员国按维持和平行动分摊费用分组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小组提出的看法。乌克兰特别重视这些机构的顺利运转,因此,该工作小组似乎不需在第五委员会续会期间开会。这样,他建议大会主席团修改时间表,以避免相互重叠。他认为,该工作小组最迟应在4月中旬开会。

下午7时40分散会